

应对高校德育目标的学生工作回应

郭东波

(武汉理工大学 学生工作处, 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 高校德育目标影响着学生工作的内容、方法和形式等,对学生成长过程起着重要的作用。确定正确的高校德育目标观对学生工作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为此,学生工作亟待树立正确的高校德育目标观,实现高校德育目标在学生工作中的导向、选择、协调、激励及控制和评价等作用,形成实现高校德育目标的有效学生工作策略。

关键词 高校德育目标; 学生工作; 价值; 回应

中图分类号: G6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3456(2009)05-0084-04

Students' Affairs Reaction Facing Goal of Ideological Education in Universities

GUO Dong-bo

(Department of Students' Affairs,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han, Hubei, 430070)

Abstract The goal of ideological education of universities determines the content, method and form of students' affairs, which plays a very important role in guiding students' growth. Setting the right goal of ideological education is of practical significance for students' affairs. Therefore, a right goal of ideological education in universities is needed to fulfill its guiding, selecting, coordinating, encouraging, controlling and evaluating functions so that effective strategy of students' affairs can be formed.

Key words goal of ideological education; students' affairs; value; reaction

高校的德育目标是高校培养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德才兼备、全面发展人才目标的重要内容。确立高校德育目标是高校德育的首要问题,它决定着高校学生工作的内容、方法和形式等,对学生的成长过程起着指导、调节、控制的作用。因而,研究和确定高校德育目标,对于发展高校德育理论和指导高校学生工作实践,增强高校德育的科学性、实效性,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高校学生工作是学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育者按一定社会的要求,对受教育者在各方面有目的、有组织、有计划地施加影响的教育活动。德育目标体现学生工作的目的性和计划性,又规定学生工作的内容、方式和方法。为此,高校的学生工作要围绕德育目标

进行。

一、学生工作亟待树立正确的高校德育目标观

学生工作反映“本来能够干什么”的问题,也就是指学生工作应该具有的作用和意义;德育目标属于“想要干什么”的问题,是教育者期望的德育效果。学生工作与德育目标两者有着必然的密切联系,那就是德育目标的确定要基于学生工作,即“想干什么”必定基于“能干什么”。两者的相关性决定了对德育目标的正确认识,因而确定正确的德育目标观对学生工作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

1. 正确的德育目标观有助于确定合理的学生工作方向

对德育的认识不当会造成确定的德育目标低于或高于学生工作所要达到的阈限。如果德育目标的设置低于学生工作的阈限,就无法发挥学生工作的最大效能,使学生工作实践流于平庸和琐碎。反之,如果德育目标高于学生工作所能达到的可能性,即想让德育完成它所不可能完成的事情,那么这个目标肯定是虚妄的、缺乏指导意义的,相应的学生工作必然流于形式,显得力不从心,陷入“假、大、空”的低效状态。因此,德育目标应合理定位,既要有利于学生马克思主义世界观、高尚道德品质的培养,也要有利于学生“知”、“行”能力的培育。正如鲁洁先生所呼吁,“德育必须从这种传统模式中走出来”^[1]。

2. 正确的德育目标观是学生工作评价和实践的航标灯

学生工作的评价必然基于“学生工作所能够做”的层面,如果对德育期望过高而让其承受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并因此而评价“德育实效太低”,这显然是不合理的。人们对大学德育期望普遍过高,以致于当学生出现非智育领域的所有问题时,人们习惯于问“德育怎么了”,实际上这是让学生工作承受了不堪承受之重。

3. 正确的德育目标观是学生工作“以生为本”的必由之路

高校德育的效果长期以来总是受人诟病。究其原因,人们基于自己的判定不同而强调不同的方面,导致看法不一。但总的看来高校德育目标定的太高、太大,习惯制造德育的“神话”,脱离学生的生活实际和认知水平。学校的道德教育象“填鸭般地用那些诸如形而下之‘器’的东西,塞满学生的头脑,而对本真存在之‘道’却一再失落而不顾,这无疑阻挡了学生通向自由精神之通衢。”^[2]学校德育活动根本不可能实现却又必须去实施,导致在学生工作中出现名义上“加强”,实际上“淡化”,名义上“落实”,实际上“落虚”,乃至“落空”的现象。等到学生工作出了问题,又反过来批评学生工作没有搞好,而不愿冷静地、科学地分析德育目标落空的原因,分析德育目标理论的笼统和学生工作的错位。树立正确的德育目标观使学生工作者的实践立足于其该做且能做的事情上,基于现实,才能卓有成效。

4. 正确的德育目标观能分层次地落实学生工作

树立正确的高校德育目标,使大学生在政治、思想、道德、心理素养方面达到应有的水平,是高校学生工作实践的预期效果。高校德育目标的具体化,即“德”的具体内涵,按照社会对大学生的要求,其德育规格的内在结构,应当是政治、理论、思想和道德这四个方面的综合。从这四者之间内在制约的关系上看,政治素质决定着思想、道德素质的本质和方向,而政治素质的形成又依赖于理论、思想和道德素质的协调发展。

二、高校德育目标在学生工作中的价值

高校的德育工作贯穿于培养大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的全过程。大学时期,正是青年人世界观形成的重要时期,培养大学生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是塑造完美人格的内在需要。德育目标是学生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任何学生工作总是为实现德育目标服务的。德育目标指导、调节、控制着整个学生工作,其具体作用有以下五个方面。

1. 导向作用

德育目标指引着教育对象思想品德的发展方向。德育目标的导向功能,从根本上说,就是控制大学生的品德发展,改变其不符合德育目标的活动干预下出现的发展。只有按德育目标指引的方向,通过有效的德育措施,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大学生加以系统的强有力的影响,才能使大学生的品德发展方向与社会要求趋向一致。教育者只有按一定方向通过学生工作对教育对象施加积极影响,才能避免和克服与教育目标相违背的消极影响。学生工作是依据既定目标指引的方向对德育影响的控制过程。德育目标也是学生工作评价的依据,为德育效果评价,德育措施评价提供可资遵循的标准。

2. 选择作用

德育目标是学生工作指导思想中的首要的因素。德育目标制约或规定着学生工作内容安排、学生工作方法的选择、学生工作形式的设计和学生工作管理体制的建立。德育目标越明确,对学生工作内容手段的选择就越自觉。如学生工作方法与德育目标有密切关系。德育目标强调培养学生有正确世界观、人生观,这就会运用说服教育的方法;德育目标重视培养青少年的文明行为习惯,就会注意运用社会实践锻炼的方法。

3. 协调作用

在整个学生工作中,只有学校、家庭、社会各方面教育力量协调一致,才能取得好的效果。而只有在统一的德育目标下,各种教育力量才能形成合力。德育目标具有对各方面学生工作力量的协调作用。德育目标可以调节家庭、学校和社会三方面的德育影响,发挥高校德育的主导作用,使学校主动与家庭、社会紧密配合,形成巨大的教育合力,按照德育目标的统一方向,引导大学生逐步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使他们成长为社会所需要的人才。

4. 激励作用

人的活动总是受一定目的支配的,学生工作也是如此。德育目标一旦形成,它就会时时激励教育者和受教育者去自觉地为实现目标积极参与教育活动。对于受教育者来说,明确德育目标,有利于进行自我教育。德育目标的激励功能是指德育目标能有效地调动教育者和受教育者参与德育活动的积极性,以提高德育活动效率,增强德育活动的效果。具体明确、切实可行的德育目标,能使大学生理解其价值大小。在实施德育的过程中,要调动教育者和受教育者两方面的积极性,就必须使他们明确德育目标的价值,达到目标的程度。雅斯贝尔斯则进一步指出,“教育的过程是让受教育者在实践中自我练习、自我学习和成长”^[2]。若他们认识到德育目标在提高自身思想品德素养中的重要价值,认为通过主观努力可以实现,那么,目标的激励力量就大;若他们仅仅认识到德育目标价值,而自身期望值低,则激励力量不大。

5. 控制和评价功能

在整个学生工作中,德育主体是靠德育目标来实现控制的。“控制是针对自然与人而言的,其方法是主客体在完全疏离的情况下,将我(主体)的意志强加于他人身上。”^[2]德育目标的控制功能是指在实施德育的过程中,德育内容的安排、德育原则和方法的选择、德育活动形式的设计和德育管理体制的建立等都受德育目标的指导和支配。教育者根据德育目标的要求,对德育对象施加影响,又根据德育对象的表现情况,逐渐修正德育目标,做到因材施教。德育目标是衡量和评价学生工作的终极尺度,它是衡量学生工作工作质量的标准,这是德育目标的评价功能。

三、实现高校德育目标的学生工作的措施

高校德育目标的确定是以大学生成才的内在要

求为出发点。德育过程实质上是把社会的先进思想、道德规范转化为个体思想品德的过程。要达到这个目的,只有教育者进行外在的灌输是不够的,它必须有受教育者的积极反映和主动参与,使受教育者比较自觉地接受教育,通过自我的内化实现这个过程。

1. 做好高校德育目标的设计与控制

如果没有确定出科学、具体、可行的德育目标,学生工作就失去了方向。德育目标控制的手段是信息控制,控制的目的是为了实德育的最佳目标。德育目标控制的基本要素和过程是:第一,制定明确的目标,目标要鲜明具体,符合实际。只有确立好德育目标,才能保证高校德育工作的恒常性、稳定性和针对性。德育目标是高校德育活动的出发点和归宿,德育过程是实现德育目标的过程,过程在目标的支配下运动,目标在过程中得以实现。第二,制定实施方案,实施方案的措施要得当,方法科学,具有可行性。第三,要多渠道收集表征学生工作状态的信息,反馈信息及时充分。第四,对反馈信息进行分析加工,做出科学的评价。第五,将反馈信息加工评价后同预定目标加以比较,找出差距和偏离。第六,要根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制定改进方案,发扬成绩,克服缺点,纠正偏离,使施教水平不断提高,以取得德育的良好效果,实现最佳目标。学生工作的控制,是对德育目标内化为学生道德意识、道德感情、道德理想和行为的控制,也就是对学生目标方向发展的控制;是对教育者以科学的施教行为,引导推动学生道德意识发展变化的控制,既具有可行性,又有艰巨性。

2. 学生工作在实施的目标层面要回归到学生的生活

从学生生活出发,重建学生工作阵地,着眼细节内容。只有立足学生工作主阵地的建设和实践,创设有利于提升德育工作者专业水平的学生工作的管理环境,才能提高工作的实效。要研究如何从学生生活出发,去更新我们行为规范的德育内容;要研究如何让学生明白,他们离开课堂后将会面临什么问题,需要为此作哪些准备。通过学生工作主阵地的管理,研究如何在学校学生工作框架运作的基础上,从细节管理中要质量;要研究如何营造一个让学生学会生活、学会与人交往以及感激生活的环境;要重视过程的把握,过程是教育内容和教育行为策略在微观层面上的配置,把握过程就是使这种配置能够

提高实效。

3. 学生工作在实施的主体层面要着眼于教师教育行为

通过学生工作主阵地教学的设计,要研究如何从教师显示行为、对话行为、指导行为、信息反馈行为出发,提高教师传播信息沟通行为的能力;要研究如何让教师在教育目标的控制、教育程序的设计、教育方式的运用、教育个别化的指导和课堂气氛的调节实践中,提高课堂组织管理的能力。现在高等学校更多研究专业学科的教学,很少研究品德,德育往往被活动所替代。诺丁斯曾经指出:“对于多数人而言,没有什么比一种稳定的充满爱的关系更重要的了。关心你生命中一个特殊的人远胜于关心一切原则和事业。你可以在生活的各个方面学会关心和被关心……处在一种亲密的关系之中,我们才有机会理解关于道德的秘密,才有机会学会如何完善我们的道德。”^[3]就这个意义而言,德育学科研究的深度和广度较其他学科更难达到。

4. 学生工作在实施的过程中要落实到具体的教育现场

学生工作必须与党的基本路线及形势政策教育相结合。进行学生工作的最终目的,是提高受教育者的思想道德水平,提高受教育者理解形势政策的能力。因此,首先要把学生工作与党的基本路线及形势政策教育结合起来,让学生统一认识、明辨是非,以达到事半功倍的目的。二是思想工作必须与解决学生的实际问题即受教育者切身利益相结合。把学生工作与受教育者的实际问题结合起来,让学生深刻体会到学生工作与自身利益息息相关,从而提高学生主动参与的意识,最终实现学生工作的目

的。三是学生工作必须与职业道德教育相结合。职业道德是人们对所从事的职业应有的道德标准,是人的思想道德水平的一个组成部分,一个人职业道德水平的高低,往往可以反应出这个人的思想觉悟。四是学生工作必须与奖惩、考核相结合。学生工作效果的好坏,既可以作为对教育者进行奖惩、考核的一个标准,也可以作为对受教育者进行奖惩、考核的一个标准。这有利于统一认识,提高学生的自觉意识。五是学生工作必须与法律、法规教育相结合。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必须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促进社会主义民主,在学生中进行法律、法规教育,有利于学生树立法制观念,提高法律意识,从而提高受教育者的觉悟。六是学生工作必须言教与身教相结合。在学生工作中,最重要的是要通过无声的行动起表率作用,不仅要“言传”,而且要“身教”,不能说的一套,做的又是一套。七是学生工作必须与坚持教育和自我教育相结合,这是因为学生思想觉悟的提高既受内因也受外因的影响。

参 考 文 献

- [1] 周彬. 学校德育变革 30 年:困境与突破[J]. 教育科学研究, 2009(3):29.
- [2] [德]雅斯贝尔斯. 什么是教育[M]. 邹进,译. 北京:三联书店, 1991:4,5,33.
- [3] [美]内尔·诺丁斯. 学会关心——教育的另一种模式 [M]. 于天龙,译.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3:10.

(责任编辑:刘少雷)